附件4：

**面试常见问题处理办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常见问题 | 处理办法 |
| 现场验证时证件、材料不全或不真实。 | 现场验证所需提供的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身份证等必须齐全，真实。如证件、材料不全或不真实的，组织面试部门的验证人员应问清情况，并报告面试组织机构领导批准后，方可取消考生面试资格。同时，要做好考生的解释、稳定工作。 |
| 面试时忘带了规定携带的证件材料 | 组织面试部门的验证人员问清情况，稳定情绪，解释政策，并报面试组织机构领导同意后，在抽签前能由亲友送到的，经核对后，可参加抽签面试，否则取消面试资格。 |
| 面试考官看到试卷后，因个人原因需离开考场的，如上厕所、身体突感不适等 |  派工作人员专人全程陪同该考官；如该考官确实不能坚持工作的，机动考官顶替上岗；对被替换下来的考官实行封闭管理，考上开考以后方能离开考点。 |
| 发现考生替考及带入使用通讯工具或材料的 | 在现场监督员的监督下，由主考官报告面试组织机构领导批准后，按违规处理。取消面试资格，并做好记录。 |
| 个别考生发生晕场、疾病的 | 经当场治疗能坚持面试的，继续面试；难以坚持者，由工作人员陪护到考点医务室休息；若需送医院治疗的由主考官报面试组织机构领导同意后，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医院。 |
| 个别考生在面试场内喧闹的 | 在工作人员的配合下，由主考官迅速稳定考生情绪，维护考场秩序，并报告组织机构领导，按违规处理，由有关人员带出考场。 |
| 个别考官、工作人员有不遵守面试规定行为的 | 由监督人员向主考官提出予以提醒改正，经指出仍不改正的，由主考官报面试组织机构领导后，调换符合条件的人员接替，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 |
| 其他 | 在监督人员的配合下，由主考官及相关负责人报告面试组织机构领导，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 |